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Soft Power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軟實力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軟實力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港鐵九龍站柯士甸道西1號香港W酒店七樓宴會廳五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 1.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Wise Victory Group Limited(作為買方)與Winsey Enterprises Limited(作為賣方,「賣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協議(「該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之補充協議補充),內容有關出售Goodview Asse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Goodview Assets Limited結欠賣方之股東貸款,總代價為260,000,000港元(「建議出售事項」)(註有「A」字樣之該協議副本已送呈大會並經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由本公司收購未來世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將根據該協議發行予賣方(或賣方可能指定之一方)之1,793,103,448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代價股份;及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在彼等認為就使該協議、建議出售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生效而言屬必要、恰當或合宜之情況下,實施並採取一切步驟、作出一切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文件(包括(如適用)加蓋印鑑)以及同意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之有關變動、修訂或豁免。」

2. 「動議謹此批准重選徐柯先生為執行董事，即時生效，並謹此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承董事會命  
中國軟實力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曉東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曉東先生、徐柯先生、余慶銳先生、林曦妍女士及李秋敏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志光先生、陳友春先生及麥其建先生。

附註：

- (a)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本公司股東有權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任，則該項委任須訂明各有關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
- (b)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盡快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交回，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回論。
- (c)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d) 本通告所提述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